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就 2024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鲍宗客先生、独立董事王刚强先生和公司董事张钟洋先生 3 名董事组成,其中鲍宗客先生为主任委员。三位审计委员会成员均具有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能胜任其工作职责。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会议。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并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2024. 04. 15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 2、《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3、《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公司审计法务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6、《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8、《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9、《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2024. 04. 25	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 2、听取《2024 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情况汇报》
2024. 08. 23	1、《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2024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024. 10. 28	1、《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主要履行了以下职责：

1、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在年度审计工作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注册会计师就审计工作安排进行了充分的沟通，督促其按照审计计划开展审计工作。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与其召开沟通会，就年度审计中的有关问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客观评估，认为其作为公司聘任的外部审计机构，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自聘任以来，该所能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开展审计工作，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因此，向公司建议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督促并指导公司内部审计人员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落实内部审计制度和内部审计计划的要求，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确保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

3、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等报告，对上述报告的编制工作进行了全过程的督导，并发表意见：我们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上述报告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4、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就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的建设情况进行了跟踪和督促。公司 2020-2023 年存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能被识别的情况，公司已进行追认关联方并确认关联交易，审议流程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同时通过强化关键人员规范意识，加强关联方识别及关联交易管理，全面梳理关联方情况，编制关联方汇

总表并持续更新；组织相关部门重新梳理关联方与公司关联交易往来情况，全面开展关联交易自查工作，确保关联交易按规定履行决策、审批及信息披露义务。我们认为，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

5、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公司通过定期会议、不定期见面会或其他沟通方式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财务部及其他相关部门与会计师事务所开展沟通、交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工作，提高审计效率，有效促进内部审计工作优化，发挥监督功能。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切实有效地监督上市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和督促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确保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展望2025年，我们将继续做好审计委员会的各项工作，充分发挥监督职能，持续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与内部控制检查等工作督导，同时加强与公司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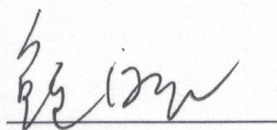
特此报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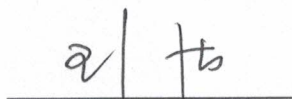
2025年4月24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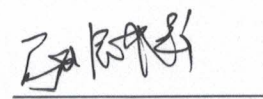
委员签署：



鲍宗客



王刚强



张钟洋

日期： 2025 年 4 月 24 日